

##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7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和英主持。

(二) 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22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三)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

(四)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一)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选举陈和英女士和吴卫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张旭峰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17-03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9 月 28 日